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6-030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1.本次股东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会已通过的决议。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15 日(星期五)下午 2:30

网络投票时间为:2026 年 5 月 15 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15 日的交易时间,即 09:15 一 09:25,09:30 一 11:30 和 13:00 一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 年 5 月 15 日 09:15 一 15:00 期间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西安市高新区西太路 777 号西安国际医学中心医院南院区保障楼 6 层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曹建安副董事长

6.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7.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投票表决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 547 人,代表公司股份 693,166,488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0.9602%,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9602%。

其中,参加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共 10 人,代表公司股份 673,234,651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0.0699%,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0.0699%;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537 人,代表公司股份 19,931,837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0.8903%,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8903%。

8.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会议案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议案具体表决情况见下表:

总体表决结果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686,598,434	99.0525%	6,252,754	0.9021%	315,300	0.0455%
2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86,582,134	99.0501%	6,250,254	0.9017%	334,100	0.0482%
3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86,356,134	99.0175%	6,687,654	0.9648%	122,700	0.0177%
4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86,574,234	99.0490%	6,448,754	0.9303%	143,500	0.0207%
5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78,029,734	97.8163%	15,002,854	2.1644%	133,900	0.0193%
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686,477,934	99.0351%	6,574,054	0.9484%	114,500	0.0165%
7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686,473,734	99.0345%	6,500,554	0.9378%	192,200	0.0277%
8	《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提案》	686,569,334	99.0483%	6,358,754	0.9173%	238,400	0.0344%

中小股东表决结果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同意(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反对(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弃权(股)	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1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4,929,383	69.4473%	6,252,754	29.0860%	315,300	1.4667%
2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4,913,083	69.3714%	6,250,254	29.0744%	334,100	1.5541%
3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4,687,083	68.3202%	6,687,654	31.1091%	122,700	0.5708%
4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14,905,183	69.3347%	6,448,754	29.9978%	143,500	0.6675%
5	《202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6,360,683	29.5881%	15,002,854	69.7890%	133,900	0.6229%
6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14,808,883	68.8867%	6,574,054	30.5806%	114,500	0.5326%
7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14,804,683	68.8672%	6,500,554	30.2387%	192,200	0.8941%
8	《关于续聘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提案》	14,900,283	69.3119%	6,358,754	29.5791%	238,400	1.109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康达(西安)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田慧、吕岩

3.结论性意见:经出席本次股东会,并审查、核查、验证了以上各项,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为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

2.北京市康达(西安)律师事务所关于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6-031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三届董事会 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5 月 11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公司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的通知,并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总部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形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出席会议的董事有刘旭、曹建安、刘瑞轩、孙文国、师萍、张宝通、李成、付强。董事长史今因公在外未出席本次会议,委托副董事长曹建安主持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曹建安副董事长主持。

经会议认真审议和投票表决,通过了下述决议:

通过《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额度的议案》(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及旗下子公司的经营资金需求,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产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助力公司稳健发展,同意旗下子公司以自有设备作为租赁物,通过售后回租方式与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申请融资总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含公司截止目前已发生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金额),每笔业务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或指定代理人在该额度内全权办理融资租赁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 2026 年 5 月 16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额度的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516　证券简称:国际医学　公告编号:2026-032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售后 回租业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申请综合授信概述

为满足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旗下全资子公司西安高新医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高新医院")、西安国际医学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学中心")、控股二级子公司西安康复医学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复医学")的经营资金需求,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产结构,拓宽融资渠道,助力公司稳健发展,公司旗下高新医院、医学中心及康复医学拟以自有设备作为租赁物,通过售后回租方式与租赁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申请融资总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综合授信(含公司截止目前已发生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金额),每笔业务期限不超过 5 年(含 5 年)。上述额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管理层或指定代理人在该额度内全权办理融资租赁相关事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该事项无须提交股东会审议。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开展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的交易对手方须为具备融资租赁业务相关资质的机构,且与公司及旗下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融资租赁业务的主要内容

(一)申请融资授信金额:不超过 10 亿元。

(二)融资租赁的方式:售后回租。

(三)融资资金用途:补充流动资金、归还到期贷款等。

相关合同或协议尚未签署的,将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情况签署,具体有关租赁标的、租赁期限、租金及支付方式等具体内容以签订的合同或协议为准,累计融资额度将不超过本次授予的融资总额度。

四、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有助于盘活存量资产、优化资产结构、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稳健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本次开展的融资租赁售后回租业务,既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正常使用,也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备查文件

第十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西安国际医学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26-037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 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 9:15 至 15:00 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5 日

7.出席对象:

(1) 截至 2026 年 5 月 15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或其授权人;

(2)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广汇中天广场 39 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非累积投票提案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4.00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贷款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5.00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6.00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7.00	关于制定《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8.00	关于制定《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9.00	关于制定《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0.00	关于制定《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1.00	关于修订《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12.00	关于修订《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非累积投票提案	√

2.披露情况:上述提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3.提案 5 为特别决议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4.公司独立董事已分别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本次股东会上进行述职。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以现场、信函或传真的方式进行登记;本次股东会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2026 年 5 月 19 日(上午 10:00-14:00;下午 15:00-18:30);

3.登记地点: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广汇中天广场 39 楼)。

4.登记办法:

(1) 法人股东: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到公司登记。

(2) 个人股东: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到公司登记。

5.联系方式

联系人姓名:马晓东、郭秀林

公司电话:0991-2327723、0991-2327727;

公司传真:0991-2327709;

通讯地址: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 165 号广汇中天广场 39 楼渤海租赁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830002。

6.本次股东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与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等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5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㈠ 投票代码:360415;

㈡ 投票简称:渤海投票;

㈢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本次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股东可对提案填报的表决意见有:同意、反对、弃权。

2.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㈠ 投票时间:2026 年 5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 9:15-9:25 和 9:30-11:30,下午 13:00-15:00。

㈡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㈠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6 年 5 月 20 日下午 15:00。

㈡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2025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㈢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委托人签名(或盖章):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或盖章):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2026 年　月　日

本单位(本人)对本次会议提案的投票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			
3.00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4.00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贷款额度预计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6 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开展衍生品交易的议案	√			
7.00	关于制定《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制定《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履职评价制度》的议案	√			
10.00	关于制定《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及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			
11.00	关于修订《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12.00	关于修订《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如果委托人不作具体指示,受托人(是□ 否□)可以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注: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本表复印有效。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26-016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会无变更前次股东会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股东会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举行,现场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下午 2:00 在上海市宝庆路 21 号公司宝轻大厦 1 楼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赵国昂先生主持,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为本次股东会作现场见证。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 114 人,代表股份 274,252,40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8.8785%。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代表股份 254,657,27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54.6716%。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07 人,代表股份 19,595,13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068%。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11 人,代表股份 57,098,87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2584%。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 4 人,代表股份 37,503,74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0516%。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107 人,代表股份 19,595,13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2068%。

本次股东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会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80,1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455%;反对 953,2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476%;弃权 19,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6,126,62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2973%;反对 953,2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695%;弃权 19,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33%。

2.审议通过《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465,794,04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19309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2,152,827.09 元(含税),不送红股。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 93,158,810 股,转增金额未超过报告期末"资本公积一股本溢价"余额,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58,952,859 股。

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则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享有利润分配权的股份总额为基数,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调整。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4,014,5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133%;反对 218,9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798%;弃权 18,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69%。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6,861,02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5834%;反对 218,9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835%;弃权 18,9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31%。

3.审议通过《2025 年度报告全文》。

总表决情况:同意 273,290,157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6491%;反对 953,2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3476%;弃权 9,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3%。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6,136,62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8.3148%;反对 953,2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6695%;弃权 9,0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158%。

4.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股东中国轻工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该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 57,099,12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322%;反对 353,2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145%;弃权 30,60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3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同意 56,715,022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3277%;反对 353,25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6187%;弃权 30,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1,1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536%。

三、独立董事述职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季立刚先生、陈强先生、黄俊先生、江英女士出席了本次股东会,陈强先生代表全体独立董事向与会股东作了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已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出席本次大会并发表如下法律意见: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的人员资格均合法有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决议;

2.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关于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116 证券简称:中国海诚　公告编号:2026-017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延期换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于 2026 年 5 月 17 日任期届满。目前,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正在有序推进之中,为确保公司董事会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将延期换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任期也将相应顺延。

在换届选举工作完成之前,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全体成员、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运营,公司将积极推进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海诚工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5 月 16 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6-042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 第三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 2022 年 9 月 29 日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关于(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14 日及 2022 年 9 月 30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第八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及 2023 年 7 月 17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年度的议案》,同意调整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和第三个解锁期的业绩考核年度等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 日及 2023 年 7 月 18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及 2024 年 12 月 30 日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2024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关于调整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指标的议案》,同意调整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即 2025 年业绩考核指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4 日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将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届满,现将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持有情况和第三个锁定期

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8 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开立的"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23,773,305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10 月 17 日非交易过户至"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136)。

根据《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所获标的股票分三期解锁,解锁时点分别为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满 12 个月、31 个月、43 个月,每期解锁的标的股票比例分别为 30%、30%、40%。

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第二个锁定期已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18 日、2025 年 5 月 18 日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2025 年 5 月 17 日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将于 2026 年 5 月 18 日届满,可解锁比例为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40%,对应的公司股票数量为 9,509,323 股(解除限售比例折算存在 1 股尾差,以实际余数为准。),占公司总股本的 0.2429%。

二、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业绩考核目标完成情况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根据《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第三个解锁期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解锁期	考核年度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三个解锁期	2025年	营业收入不低于 115 亿元或归母净利润不低于 6 亿元。

注:上述"营业收入"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口径的数据为计算依据,"归母净利润"以公司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口径下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数据作为计算依据。

若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则该解锁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不得解锁,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于每期锁定期届满后择机出售,按照原始出资金额与净值孰低的金额退出返还持有人,剩余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 年年度审计报告》(众环审字(2026)0205487 号),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为 103.60 亿元,归母净利润为 2.85 亿元,因此,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完成。

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根据《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次修订稿)》的相关规定,本员工持股计划将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对个人进行绩效考核,考核年度为 2022 年、2024 年及 2025 年,依据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持有人最终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具体如下:

考核评级	A-优秀	B-良好	C-合格	D-不合格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解锁比例	100%	100%	60%	0

本员工持股计划公司业绩考核指标达成,则持有人当期实际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 = 持有人当期计划解锁标的股票权益数量 * 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解锁比例。

若持有人实际解锁的标的股票权益数量小于计划解锁数量,剩余超出部分的标的股票权益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于每期锁定期届满后择机出售,按照原始出资金额与净值孰低的金额返还持有人,剩余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

三、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鉴于公司 2025 年度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成,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三个解锁期对应的标的股票权益不得解锁,由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收回,并于第三个锁定期届满后择机出售,按照原始出资金额与净值孰低的金额退出返还持有人,剩余收益(如有)归公司所有。

四、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变更和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为 55 个月,自本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且公司公告最后一笔公司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在履行本员工持股计划规定的程序后可以提前终止或展期,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届满时如未展期则自行终止。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包括但不限于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获取股票的方式、持有人确定依据等事项,在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内,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2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三)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包括存续期延长的情况)后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之后,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届满前 1 个月,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2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延长期届满后本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4.除上述情形外,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须经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1/2 以上份额同意,并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持续关注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44　证券简称:美年健康　公告编号:2026-043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部分股票期权 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以及公司 19 名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对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合计 26,139,950 份股票期权进行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未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上述 26,139,950 份股票期权的注销事宜已于 2026 年 5 月 15 日办理完成。

公司本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有关规定,注销原因及数量合法、有效,程序合规,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美年大健康产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五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3002　证券简称:壶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9

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山西辖区上市公司 2026 年投资者 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山西壶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山西证监局、山西省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山